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3-JSFB-C2025-0010

项目名称：三八河公园、潘塘高速入口及黄河旅游路等绿化养护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）的（三八河公园、潘塘高速入口及黄河旅游路等绿化养护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三八河公园、潘塘高速入口及黄河旅游路等绿化养护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绿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58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1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江苏绿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10月9日